

杨浦区全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，
请自觉遵守条例规定，维护公共安全。

杨浦区全区内任何单位和个人
不得经营、储存、运输烟花爆竹。

污染少一点，天空蓝一点，
请不要燃放烟花爆竹，文明、安全欢度新春！



市民可拨打“96119”或“110”报警电话等途径，
举报非法生产、经营、储存、运输、燃放烟花爆竹等行为。